

化工系實驗室火警



➤ 發生經過描述

據校方表示，該實驗室火災事件發生日適逢星期日且於暑假期間，事件發生時，無人在研究室，保全經學生通報某大樓 7 或 8 樓實驗室有冒煙，經保全通報 7 樓某實驗室起火，後經通報老師及同學皆暫時找不到人，因無法確定內部是否存放易燃物品，故消防隊無法冒然滅火，經悶燒 30 分鐘後，才灑水撲滅。

➤ 原因分析

1. 直接原因：

經觀察火場及訪問學生稱，實驗室有使用延長線插座，起火時現場無人，故研判可能延長線插座過負荷致電線走火引燃易燃物，使木製桌面燃燒，又引燃桌下之酒精或丙酮引致火勢擴大，而延燒至七樓某實驗室。

2. 間接原因：

不安全狀況：未使用符合規定之插座致可能過負荷斷電功能不確實。

3. 基本原因：

實驗室使用延長線插座等用電安全無管理措施。

➤ 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：

1. 訂定用電安全管理辦法，對延長線插座使用予以管制。
2. 加強從事工作與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，包括用電安全及易燃化學物品使用之管制。
3. 安環部門應確實建立化學物質清單，掌握各實驗室化學品。